



香港童軍總會

東九龍地域

電話：2957 6466 傳真：2302 1168

活動與訓練通告第39/2020號

2020年5月15日

第17屆童軍領袖基本訓練班（一）

17th Scout Basic Course (I)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將於2020年8月舉辦上述訓練班，此班為領袖木章訓練系統中的第二階段，由領袖訓練員曾偉雄先生擔任班領導人，敬請有關領袖踴躍參加，本訓練班獲「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資助，班費因此獲得減半，詳情如下：

（一）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20年 8月15日	六	1500至2200	香港童軍中心
2020年 8月22日 至 8月23日	六 日	1500至 翌日1700	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

（二）費用：每位港幣\$160（班費包括行政費、講義、營費、膳食【8月15日除外】及茶點，其他使費概由參加者自行負責）。

（三）截止日期：2020年7月15日（星期三）

（四）參加資格：符合下列條件之已宣誓童軍支部領袖：

- （1）持有有效之童軍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；及
- （2）已完成領袖初級訓練班／初級訓練班。

（五）參加辦法：（1）郵寄或親身報名：報名表格（PT/02c）可於地域總部索取或於下列網站下載：<http://www.hkscout-ekr.org>。填妥後請連同費用，於截止日期前連同有關證明文件影印本，郵寄或逕交回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9樓923室，東九龍地域活動與訓練部收。費用須於報名時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支票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東九龍地域」為收款人。

（2）網上報名：登入「訓練管理系統」（<https://tms.scout.org.hk/member/home>），於網上報名及付款。

（3）如申請人填報之資料不全，將直接影響被取錄之決定。

（六）其他：（1）凡逾期遞交報名表格、未附有關證書或證明文件影印本及未繳交班費者，概不接納申請。

（2）申請一經接納，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。

（3）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並須要完成指定之事工，始獲頒發證書。

（4）參加訓練班時，學員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訓練班所指定的活動服裝。

（5）取錄與否，由班領導人決定，並會以書面通知，參加者不得異議。

（6）有經濟需要之童軍領袖可根據「有經濟需要之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（2020-2021）」申請資助參加本訓練班，詳情請參閱總會行政通告第12/2020號。

（7）參加者如在班期前一星期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957 6465與訓練幹事陳嘉寶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

（馬敬修



代行）